**財團法人台灣同濟兒童基金會 2024清寒獎助學金實施辦法**

**壹、緣由目標：**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成立財團法人台灣同濟兒童基金會，一同致力於服務兒童與社區，落實「照顧幼童 第一優先」、「關懷兒童 無遠弗屆」之宗旨，我們責無旁貸擔負幫助更多孩子教育的義務，尤其扶助清寒弱勢兒童，能更專心向學，勤奮進取，獎勵優秀具堅韌學習精神的學生，期能開創孩子們與國家更美好璀璨的前程，設立「清寒獎助學金」正式編列預算，落實達成這一目標。

**貳、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台灣同濟兒童基金會、 協辦單位：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

**參、獎助方式**：本國**清寒弱勢國小學生**(非同濟家庭)，**名額600人擇優，每位貳仟元整**。

**肆、申請資格：**國小清寒弱勢在校生、**112學年度之學校上或下學期總成績80或甲以上**、一戶限一名。

**伍、應備文件：**詳如申請書四、檢附文件 (必備文件、參考文件)

**陸、申請時間：113年7月10日星期三截止**(以中華郵政郵戳為憑)。

# 柒、申請方式：由學校填報一位<https://www.kiwanis.org.tw/p/9> 下載申請書，應檢附

#  紙本資料，按順序排列以掛號寄出，信封註明「申請清寒獎助學金」。

# 並連結google表單 https://[reurl.cc/DjgexE](https://reurl.cc/DjgexE) 填報基本資料。

# 捌、評審辦法：由本會組成獎助學金評審小組進行審核。

(1)家庭背景：1.【單親】或【父母雙亡】10分。2.【低收入戶】10分，【中低收入戶】6分，【清寒證明】3分(或以家戶所得作為佐證資料)。3.【重大傷病-依領證日期】1-3年1分、4-7年3分、7年以上5分。4.【身心障礙】極重度 10分、重度 6分、中度 4分、輕度 2分。※說明：若持有「重大傷病卡」及「身障手冊」之申請者或扶養者皆可得分。

**(2)112學年度之學校上或下學期總成績，擇優在80分或甲以上**

# 玖、 頒發作業

一、得獎公告：8月17日在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網站、台灣同濟兒童基金會網頁。

二、頒發方式：本會銀行匯款至申請書所檢附之存摺影本之帳戶(學生或監護人)。

**拾、 效益分析**

一、發揚台灣同濟兒童基金會「照顧幼童第一優先」、「關懷兒童無遠弗屆」宗旨

 ，積極興辦相關兒童福利事項，多元活化善用基金會寶貴資源。

 二、國際同濟會台灣總會所轄各分會可藉此機會深入校園和社區宣導推廣，強化與

 學校師生、社區民眾的互動交流與服務，且協助支援學校照顧低收入戶弱勢家

 庭學生，亦達到國際同濟會「致力服務兒童與社區」之目標。

 三、經由「清寒獎助學金」活動的公開宣揚，一方面激勵專心向學，勤奮進取的孩子，二方面可讓更多人了解國際同濟會與台灣同濟兒童基金會，且認同響應，進而加入國際同濟會，壯大台灣總會公益志工事業。

# 拾壹、 洽詢資訊

本會網址： <https://www.kiwanis.org.tw>
電子信箱： tkcf@kiwanis.org.tw
會館地址：(408)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666號7樓之2

電話：04-23847148-25 鄭秘書 傳真：04-23847151